扬州市职业大学2021年新闻宣传先进个人公示

按照《扬州市职业大学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的有关规定，获得学校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表彰的学院（部门），拟推荐王军等10名同志为学校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。党委宣传部根据未获得先进集体表彰的学院（部门）通讯员2021年的发（用）稿数量和质量，拟推荐刘冰等10名同志为学校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个人。现予以公示：

一、获得学校2021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表彰的学院（部门）拟推荐人选（10名，以姓氏笔画为序）：

王 军 韦 彪 卞冬萍 刘忠红 孙桃李 李 晔

冷 松 陈久安 袁 刚 曹 云

二、根据年度投（用）稿的数量和质量拟推荐人选（10名，以姓氏笔画为序）：

刘 冰 刘仪蒙 闫建军 李 霞 沈新华 张 敏

胡 珂 夏晓青 崔金辉 魏少婷

公示时间为2022年9月27日至10月4日，如对以上推荐人选有异议，请向党委宣传部提出。联系电话：87697173，18751992009。

党委宣传部

2022年9月27日